

# 我们一起走，” dike 迪克

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系列典藏 沈石溪/著

动物小说大王  
沈石溪系列典藏  
我们一起走，  
迪克

吉林美术出版社 |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系列典藏

# 我们一起走，迪克

沈石溪/著



吉林美术出版社 |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们一起走, 迪克 / 沈石溪著. — 长春: 吉林美术出版社,  
2010.4

(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系列典藏)

ISBN 978-7-5386-3791-5

I. 我… II. 沈… III. 儿童文学—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8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239272号

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系列典藏

## 我们一起走, 迪克

沈石溪/著

---

出 版 人: 石志刚

策 划: 孙 昶

责任编辑: 孔庆梅

装帧设计: 张亚力

内文插图: 刘凤山 蒋 眉

出版发行: 吉林美术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www.jlmspress.com

制 版: 长春吉美版务有限责任公司

印 刷: 延边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0年4月第1版 2010年4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80×1230mm 1/32

印 张: 9.75 插页 2

字 数: 164000

印 数: 10000册

书 号: ISBN 978-7-5386-3791-5

定 价: 20.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 目录

|                |     |
|----------------|-----|
| A、丑狗被主人遗弃了     | 001 |
| a、苦命的瞎子师徒      | 015 |
| B、被卖唱的盲少年收养    | 033 |
| b、它开始了导盲犬的生涯   | 039 |
| C、战胜拦路的狗群      | 041 |
| c、盲少年被剥夺了卖唱的权利 | 050 |
| D、茶馆风波         | 057 |
| d、被迫离乡背井       | 069 |
| E、穿越雪山死林       | 085 |
| e、红娜暴露豺的本性     | 094 |

|                    |                      |     |
|--------------------|----------------------|-----|
| <b>F、被迫大义灭亲</b>    | <input type="text"/> | 099 |
| f、帮助地质勘探队          | <input type="text"/> | 108 |
| <b>G、从丽江来到春城昆明</b> | <input type="text"/> | 115 |
| g、夜宿桥洞             | <input type="text"/> | 119 |
| <b>H、街头卖艺</b>      | <input type="text"/> | 125 |
| h、神秘的陌生阿姨          | <input type="text"/> | 130 |
| <b>I、狗也学会了乞讨</b>   | <input type="text"/> | 139 |
| i、冒冒失失闯进红蕾剧场       | <input type="text"/> | 143 |
| <b>J、病倒在桥洞下</b>    | <input type="text"/> | 151 |
| j、母子咫尺天涯           | <input type="text"/> | 161 |
| <b>K、为了钱甘愿挨揍</b>   | <input type="text"/> | 173 |
| k、迟来的爱             | <input type="text"/> | 182 |

|               |  |     |
|---------------|--|-----|
| L、危险的武术陪练     |  | 191 |
| l、巧遇知音        |  | 199 |
| M、比武场上九死一生    |  | 209 |
| m、宋经理的小九九     |  | 219 |
| N、小主人一曲成名     |  | 231 |
| n、乖巧的白狮狗变成了迪克 |  | 241 |
| O、逃出牢笼大闹舞台    |  | 255 |
| o、制造阴谋        |  | 268 |
| P、黑狗白狗生死对决    |  | 281 |
| p、永远的流浪       |  | 294 |
| 获奖记录          |  | 303 |
| 珍藏相册          |  | 306 |

# A、丑狗被主人遗弃了

你的母亲安莎和父亲大黄蜂都是血统纯正、出身高贵、相貌美丽、性情勇猛的猎犬，和你同窝出生的一只狗弟和一只狗妹都继承了父母身上的优点长得漂亮可爱，但不知为什么，你却一生下来就丑得出奇。一副斜巴眼，眼角挤满了狗眵糊，鼻梁平塌，天生一张歪嘴，上嘴吻还有一个V形豁口，露出排列极不整齐的牙齿，无法闭严的嘴角时时淌着一股又黏又滑的口涎；你长着一身乱糟糟的没有光泽的狗毛，就像锅底黑，仿佛从娘胎里就患有疥疮，好几处体毛脱落，露出难看的青白色的狗皮；又细又短的尾巴光溜溜的不长一根狗毛，比老鼠尾巴好看不了多少。俗话说，母不嫌儿丑。但你实在太丑了，连母狗安莎都觉得扎眼，给你喂奶时闭着眼睛不看你，也不用舌头舔你，夜里山风料峭你想跟着狗弟、狗妹们钻进它的怀里取暖睡觉，也被它厌恶地用爪子踢

蹬开去。

你出生的第八天，你所在的那家主人——碧罗雪山南麓石头寨猎手力瓢老爹来到搭建在屋檐下的狗棚前想看看母狗安莎究竟为他产下了啥模样的小猎狗。他先抱起你的狗弟，双手捧月亮似的捧在掌心，眯着眼端详了一阵后赞叹道：

“哈，怪俊的小狗崽，蜂腰牛臀，狼耳虎头，长大后准是撵山打猎的好手。”接着，他又捧起你的狗妹，乐滋滋地说：

“甯，多水灵的小母狗，简直跟你妈是一个模型里浇出来的。你长大了，公狗不为你打架打疯了才怪呢。”他说着还戏谑地曲起食指在你狗妹俏挺的鼻梁上刮了一下。

当时你蜷缩在狗棚旮旯的稻草底下。你虽然来到这个世界才几天，但已从母狗安莎对待你的态度中蒙蒙眈眈懂得自己是条见不得人的丑狗。你希望力瓢老爹没发现你。遗憾的是，力瓢老爹眼睛比鹰隼还尖，目光在狗棚里溜了一圈，便把你从稻草下搜索出来了。“嘿嘿，你这个淘气的小狗崽子，还想跟我力瓢玩捉迷藏吗？”他诙谐地说道，一只叉开五根指头的手掌像渔网似的朝你伸来。

你身不由己地被送到力瓢老爹的鼻尖底下。

“阿罗！”力瓢老爹突然像撞着鬼似的惊叫起来，“这是狗崽子还是山老鼠？发酒瘟的，简直是个怪胎嘛！”说着，他像无意间抓着一泡狗屎急于甩脱似的猛一撒手，你被



抛向空中，重重地砸在地上。幸亏你是四肢先着地，要不然，准被跌成残废，就这样，你也被跌得腿骨剧痛，卧在地上呜呜哀叫。

力瓢老爹的尖叫声惊动了左邻右舍。不一会，狗棚前聚集了一大堆前来瞧稀罕的山民。

一位脸被太阳晒成紫铜色的小伙子用脚尖搓搓你光溜溜的狗尾巴，咂咂嘴唇说：“力瓢老爹，这般丑的狗崽子，你养着它也是浪费狗食，干脆，赏给我得了，红烧狗崽味道鲜美哟。”

“馋猫投胎的，送给你？我力瓢不会自己用青辣椒炒来下酒么？”

“使不得呀。”这时，围观人群中走出一位胡子雪白的老人，摇着头说，“力瓢兄弟，我者者皮活了70岁，见过的狗怕有1000条，还从来没见过长得这么丑的狗崽子，怕是恶鬼投的胎哩。吃了它，会遭报应的。”

力瓢老爹搔搔后脑勺：“这么说，要我力瓢把这只丑狗崽子养起来不成？”

“也不中。”者者皮摇晃着那络白色的山羊胡须说，“养着它怕是养着灾星哩。”

“吃又吃不得，养也养不得，那该怎么办呢？”力瓢老爹忧心忡忡地问。

“我看，顶好是把它扔到森林里去。”者者皮慢悠悠地说，“一来是放生可以积点阴德，二来把讨灾鬼送得远远的，它迷了路回不了家，也就没法子再纠缠你了。”

“这主意不坏。”力瓢老爹点着头说。

你是狗，对你来说，主人的话就是至高无上的法律。你的不公正的命运就这样被裁决了。

三个月后，你刚刚断奶，便在一个风雨如晦的夜晚，被一只粗糙的大手揪住脖颈提出温暖的狗棚，强行装进一只背篓里，送过三座山和三条河，丢弃在一片古木参天人迹杳然的原始森林里。黑夜使你辨不清方向，雨水冲刷掉了气味，你找不到回家的路，变成一条无家可归的野狗。

那时，你还没学会猎食，你的四肢还绵软乏力，奔跑的速度还抵不上一只羊羔。在你刚被遗弃时，你只能捡拾山豹吃剩的残骸剩渣。你经常饿得半死。饥饿是动物最优秀的教师。在饥饿的逼迫下，你学会了觅食。开始，你捉青蛙吃，比较起来，青蛙行动笨拙，容易捕捉。后来，你又学会了逮山老鼠吃。你在背阴潮湿的洼地里先寻找到鼠穴，然后凝神屏息守在鼠穴旁侧，当狡猾的山老鼠刚一探头，你就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扑将过去，四只狗爪在老鼠身上胡踩乱踏，或者踩断了鼠腰，或者踩扁了鼠头，就算大功告成了。靠着狗的顽强的生命力，你终于奇迹般地活了下来。当你满周岁



时，你已经长成一条具有自我生存能力的早熟的小公狗了。你撵山捕猎的本领远远超出了和你同龄的那些猎狗。有一次，你甚至闯进野猪窝，在母野猪的獠牙底下咬翻了一头小猪崽子呢。

野狗的生活自由自在无拘无束。你不用替主人看家护院，也不用为主人撵山狩猎，你饿了就吃，吃饱了就酣睡，想玩就玩，想上哪儿就上哪儿，也不用向谁请假要谁批准。假如换成别的种类的动物，会很习惯很欣赏你这种没有任何管束的生活的。但不知为什么，你却觉得日子过得太沉闷、太乏味、太枯燥、太单调，过得不顺心、过得不舒畅、过得不痛快，整天悒郁不欢，总觉得生活中似乎还缺少点什么，但究竟缺少什么东西，你捉摸不透。

你还只有一岁龄，你尚年轻，还没学会理智客观地正视自己的处境，分析自己的心态。换句话说，你还缺乏自知之明。

一个偶然的机，才使你明白过来你在生活中渴望的是什么。

那是一个阳光明媚的早晨，你同往常一样，从栖身的小石洞里走出来，带着慵懒的睡意，在树林里闲逛。突然，寂静的山谷里传来人的吆喝声和狗的吠叫声。你正闷得慌，便小跑着登上一座山冈瞧热闹。森林里的空气透明度极高，你



一眼就看清是一个身背火药枪的猎人正在调度一条黄狗追撵一只草兔。惊慌失措的草兔在树林里狂奔乱跳，绕着圈子。看来，黄狗是条训练有素的猎狗，很有经验，总能准确判断草兔的窜逃路线，抄捷径兜头进行拦截。渐渐地草兔跑不动了，一头钻进草丛，再也不动弹，露出一个雪白的屁股。黄狗扑过去麻利地叼起草兔的脖颈，踏着碎步跑回猎人身边。猎人将半死不活的草兔塞进一个麻袋里。

这狩猎的情景你过去也见过，并不特别新鲜。但随后发生的事，你却看得惊心动魄，看得目不转睛，看得心痒眼馋。

猎人拾掇了草兔后，伸出手掌在黄狗头顶摩挲了一阵。猎人皱褶纵横的脸笑得像朵花，动作轻柔，传递着宠爱。黄狗使劲儿摇动着尾巴，一次又一次直立起后肢，撒娇似的扑向猎人的怀抱。猎人展开双臂，把黄狗拥在怀里，胡子拉碴的下巴贴在黄狗的脸颊上，亲昵地蹭动着。黄狗伸出舌头使劲儿舔着猎人的衣领。猎人一双宽大的手掌在黄狗脊背上自上而下地抚摸着，捋顺它凌乱的狗毛。

你不知不觉间狗嘴里滴下了口涎。你狗心间痒丝丝的，好像刚吞下一只毛茸茸的鸡雏。你觉得浑身的肌肉因紧张而痉挛，有一种难以忍受的饥渴感。这绝不是普通的饥渴感，比生理上的饥渴感更缠绵，更强烈，更折磨你的身心。突然

间你对黄狗产生了一种莫名其妙的嫉恨，有一种想冲过去把黄狗撵跑自己去顶替它的角色和位置的冲动，但你刚从山冈的树丛里探出头去，敏感的黄狗便朝你扔来一串威胁性的低嚎，你不得不赶紧缩回身体。

你想离开山冈，眼不见为净，也就不会有麻烦了，但似乎黄狗和那位猎人身上有一种强力磁场，使你无法挪动身体。

你是猎狗的后裔，你身上流动的是正宗的家狗血统。你虽然现在身为野狗，但家狗的习性和心态遗传在你的灵魂深处。

狗本来是一种野生动物，后来才演变成家犬的。在所有食肉类走兽中，唯有狗才被人驯化，究其原因，第一，在严寒的冬天，狗难以觅到食物就跑到人类祖先居住的山洞前去捡食人类吃剩丢弃的动物皮囊和残骸，久而久之，这种带有乞讨性质的觅食行为变成了狗的固有生存方式。狗依附于人类生存，身体就牢牢地被人类束缚住了。第二，狗在同类间缺乏爱抚，而狗的被抚摸的需求又特别强烈而旺盛。在一个十分偶然的情况下，也许一条狗无意中发现一条眼镜蛇正悄悄游向某位人类的祖先，为了报答他曾恩赐过它一块肉骨头，它朝他发出汪汪报警的吠叫，他免遭了一场灾难，也出于感激，伸出还刚刚由动物前肢进化成的手在它脊背上抚摸



了一下，就像一股热电流传遍了这条狗的全身，引发了一种前所未有的极大的快感。动物都是按快乐原则生活的，于是它摇动尾巴扭动身体一而再再而三地请求他重复抚摸的动作，久而久之，这种抚摸发展成人类和狗交流感情传递信息的一种仪式。狗在人类的抚摸中心灵得到极大的满足，灵魂也就被人类牢牢地束缚住了。

野狗就是这样被驯化成家犬的。

你虽然生下来从未接受过人类的抚摸，但这种被抚摸的狗的生理需求却十分强烈而旺盛。你伫立在山冈的树丛间，痴痴地望着那位剽悍的猎手和那条幸运的黄狗，一种孤独感在你心中油然而生。

这以后，野狗独来独往的日子似乎更难熬了。是的，你没有饥寒之虞，但狗天生过不惯安逸舒适的日子。自由对狗来说是一种奢侈。狗是劳碌命，生来就受人类支配，为人类而活着。对狗而言，丧家犬是一种不幸，被主人遗弃是一种耻辱。在狗眼里，能有一位欣赏和理解自己的主人，能有间遮风挡雨的狗棚，能有一日三餐温热的狗食，就是狗最大的幸福。自由的野狗生涯并没有使你觉得幸福，反而惶惶不可终日，甚至产生一种命运多桀飘泊不定找不到归属的痛苦。随着年龄增大，这种痛苦的感觉也日益加剧。

你渴望回到人类身边去。要是能找到这样一位主人该有

多好哇，你想，他不嫌你模样丑陋，他把你视为伙伴当做朋友，你将在他愁闷时摇尾巴替他解闷；在他危难时奋不顾身地替他解围；在他撵山狩猎时做他机智骁勇的助手；在他睡觉时做他看家护院的哨兵。你唯一的愿望，就是当你立下汗马功劳后他能把你揽进怀里，毫不吝啬地伸出手来抚摸你的额头、脖颈和脊背，能赐给你两根啃过的肉骨头顶好别啃得太干净，留着肉渣和软骨……

你开始寻找主人。

你闯进一间茅寮，一位扛着犁铧的农家汉子一见你便大呼小叫起来：“该死的野狗，快拿棒棒来！”幸亏你逃得快，不然准被打断了狗腿。你闯进一幢小洋房，一位打扮得珠光宝气的女人一见你便像见了鬼魂似的惊叫一声躲进一位西装革履的男人的怀里：“丑狗，野狗，不，是狼，是狐狸精……”你只好转身逃之夭夭。

你冒冒失失闯进几十户人家，都被粗暴地撵了出来。失败促使你总结经验教训，你觉得自己之所以一腔热血报效无门，屡屡投靠屡屡遭拒绝，关键原因是你长得像丑八怪，人类的眼睛没有透视功能，不可能第一眼就透过你丑陋的外貌看见你忠贞的狗心，对你产生误会应当说是在情理之中的。要避免这种遭遇首先要消除这个误会。狗和人无法用语言进行对话说清问题，对你来说，唯一可行的就是用行动来证明



自己的忠心，想方设法给未来的一个主人一份见面礼，也许他就能慈悲为怀地容忍你的丑貌。

这需要机会。机会总是有的。

那天，你路过一道峡谷，看见一位脚穿耐克登山鞋，头戴红色遮阳帽的年轻人正在追撵一只狐狸。这位打扮时髦的猎手动作实在笨拙，盲目地跟在狐狸S形逃跑路线后面追赶，射击技术也很难恭维，崭新的双筒枪连开了好几枪，子弹都打到天上去了，眼看狐狸就要逃进一片茂密的灌木林，你蓦地产生一个念头，替那位红帽子猎手捉住狐狸，他亲眼看到你的擒猎本领，兴许就不再计较你的相貌了：他身边没有猎狗，你正好可以填补空缺；你把这头珍贵的狐狸当做礼物送给他，他大概不好意思不收养你的，你想。

你在那只倒霉的狐狸即将逃进灌木林的一瞬间，迎面扑跃过去。你勇猛地搂抱着狐狸的脖颈，和它在草地上滚作一团。狐狸咬伤了你的肩胛，你咬断了狐狸的喉管。你费劲儿地叼着刚刚咽气的狐狸喜滋滋奔向红帽子猎人。他先看到狐狸，欢快地叫嚷道：“啊哈，多好的一张狐皮啊！嚯，哪儿来的猎狗，真帮了我的大忙了。”但当他的视线从狐狸身上转移到你身上后，立刻像被狼咬住了脚杆似的跳了起来：

“见鬼，原来是豺！看你往哪里跑！”说着，他就把双筒猎枪乌黑的枪口朝你瞄准过来。你感到无比委屈，假如是把你